**2019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书撰写自查表**

|  |  |
| --- | --- |
| **总体情况** | |
| **1** | **申请人资格：**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或者有2名同领域高级职称专家推荐；在职研究生需有导师同意函。 |
| **2** | **申请书为2019年最新版(**本年所有项目申请全部要求在线填写。填写前先下载并阅读填报说明和撰写提纲**)** |
| **3** | **限项要求：**  （1）申请人同年只能申请**1项**同类型项目。  （2）**上年度获得**面上项目、重点项目、重大项目、重大研究计划项目（不包括集成项目和指导专家组调研项目）、联合基金项目（指同一名称联合基金项目）、地区科学基金项目、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特殊说明的除外）、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资助的项目负责人，**本年度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同类型项目。**  （3）2017年度和2018年度**连续两年申请面上项目未获资助**的项目（包括初审不予受理的项目）申请人，2019年度**不得申请面上项目**。  （4）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人员，申请（包括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和正在承担（包括负责人和主要参与者）项目总数合计限为**3项**（具体项目类别可见指南）。  （5）**不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青年科学基金项目负责人在结题当年，可申请面上项目；作为申请人申请和作为项目负责人正在承担的项目数合计限为1项。 |
| **4** | **年龄限制：**   * 青年基金项目：**男性1984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女性1979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作为负责人正在承担或承担过青年科学基金的（包括资助期限1年的小额探索项目以及被终止或撤销的项目），不得再次申请； * 优青：**男性1981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女性1979年1月1日（含）后出生**； * 杰青：**申请人1974年1月1日以后出生**； * 创新研究群体：**项目申请人1964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 |
| **5** | **限制获得资助次数的项目类型：**  （1）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创新研究群体项目，同类型项目作为项目负责人仅能**获得1次资助**。  （2）**地区科学基金项目：**自2016年起，作为项目负责人获得资助累计不超过3次，2015年以前（含2015年）批准资助的地区科学基金项目不计入累计范围。 |
| **6** | **为避免重复资助，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管理科学学部项目与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联合限制申请，具体要求详见《指南》52页。** |
| **基本信息部分（简表）** | |
| **7** | * **申请人、参与人身份证号码、职称、年龄、学位、学院等信息保证无误。** * 申请人准确填写联系方式，尤其是手机号码，便于学校科研院发现问题及时联络。 |
| **8** | **申请代码、资助类别、亚类说明准确无误，“附注说明”须按《指南》要求填写。** |
| **9** | * 面上项目研究期限为**2020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四年期）** * 青年基金研究期限为**2020年1月1日-2022年12月（三年期）** * 重点项目研究期限为**2020年1月1日-2024年12月（五年期）** * 地区科学基金项目研究期限为**2020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四年期），但在站博士后为申请人的以依托单位书面承诺书期限为准。** * 专项基金、重大研究计划、联合基金等项目按照《指南》要求填写期限 |
| **10** | **主要参与者中如有依托单位以外的人员(包括研究生，不包括境外人员)，即视为有合作单位，需填写合作单位信息(合作单位不能超过2个)** |
| **11** | 申请人、项目组成员身份证号码、工作单位、职称、年龄、学位等信息准确无误；  **参与人中有境外人员的，工作单位请填写境外工作单位，但不作为合作单位。** |
| **12** | “项目组主要参与者”表中，不包括项目负责人；但后面总人数包含项目负责人。**2019年起青年科学基金项目中不再列出参与者。** |
| **13** | 2019年进一步推进“申请代码”、“研究方向”和“关键词”的规范化使用，申请人在填写申请书简表时，准确选择“申请代码1”及其相应的“研究方向”和“关键词”内容。  **申请代码1是基金委确定受理部门和遴选评审专家的依据**，申请代码2作为补充。**申请代码为4位或6位数**。  2019年部分科学部的申请代码进行了调整，申请人应按照指南准确选择申请代码。 |
| **经费预算** | |
| **14** | **2019年，申请人只需编报直接费用预算，间接费用由国家基金委单独核定。所有直接费用开支科目均无比例限制，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编报预算，必须详细填写预算说明。**   * 地区科学基金项目2018年直接费用平均资助强度37.57万元/项，（供参考）。 * 面上项目直接费用2018年平均资助强度58.86万元/项，（供参考）。 * 青年科学基金项目2018年直接费用平均资助强度23.63万元/项，（供参考）。 |
| **15** | **燃料动力费：**相关大型仪器设备、专用科学装置等运行发生的**可以单独计量**的水、电、气、燃料消耗费用等。 |
| **16** | **劳务费：**是指在项目研究过程中支付给项目组成员中没有工资性收入的在校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和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劳务费用，以及临时聘用人员的社会保险补助费用。**取消劳务费比例限制，但建议预算不宜过高。** |
| **17** | **差旅/会议/国际合作与交流费：**直接经费10%以内的不需要提供测算依据；超过10%的必须要写明具体内容、测算过程、测算依据。 |
| **18** | **专家咨询费：**详细列出开支标准和测算过程。 |
| **19** | **预算说明书必须填写，**对各项支出的主要用途和测算理由及合作研究外拨资金等内容进行详细说明 |
| **报告正文部分** | |
| **20** | 申请书按所报项目类别正文撰写提纲填写，无遗漏，内容规范、真实；正文部分“提纲”内容不能删除。  **2019年自然科学基金委选择部分项目类型，开展基于四类科学问题属性的分类申请与评审试点工作。** |
| **21** | 立项依据参考文献书写规范、列出所有作者、论著题目、期刊名或出版社名、年、卷（期）、起止页码等。 |
| **22** | 年度研究计划时间与基本信息表研究期限一致，为**2020年1月1日-20\*\*年12月31日**。 |
| **23** | **申请者及参与人简历部分**  **1、按照基金委提供的申请人、参与人简历模板进行填写，并按照要求上传。申请人和参与人简历中所列代表性论著数目上限5篇，论著之外的代表性研究成果和学术奖励数目上限10项。**  **2、申请人特别注意：对于出现作者排序和标注不实的申请将以学术诚信问题提交学科评审组。** |
| **24** | **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的申请人或者主要参与者的单位有以下情况的，应在个人简历部分注明：**  1、同年申请或者参与申请各类基金项目的单位不一致的；  2、与正在承担的各类基金项目的单位不一致的。 |
| **25** | 正在承担的科研项目情况已按要求注明项目的名称和编号、经费来源、起止年月、负责的内容等。 |
| **26** | 申请人**同年申请不同类型的科学基金项目**时，**应在申请书中列明**同年申请的其他项目的项目类型、项目名称信息，并说明申请项目之间的区别与联系。 |
| **27** | 申请者负责的前一个已结题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项目名称及批准号）完成情况、后续研究进展及与本申请项目的关系已进行详细说明，并另附该已结题项目研究工作总结摘要（限500字）和相关成果的详细目录。 |
| **28** | 申请人申请科学基金项目的相关研究内容已获得其他渠道或项目资助的，请务必在申请书中说明受资助情况以及与申请项目的区别和联系，注意避免同一研究内容在不同资助机构申请的情况。 |
| **签字和盖章页** | |
| **29** | **申请人和项目主要成员需亲笔签字，要求用工整字体书写，每位项目组成员的印刷体姓名要与手写签名使用同一种语言，不认可与印刷体不一致或无法辨认的“个性签名”，否则将不予受理。(签字要用正楷字)** |
| **30** | **合作单位公章已盖（红章，**合作单位指外单位项目组成员所在的**法人单位**，**盖二级单位、科技处公章无效**），**需与简表中合作单位名称相同**。已在基金委注册的合作研究单位，须加盖单位注册公章，没有注册的合作研究单位，须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
| **31** | **主要参与者中的境外人员**被视为以个人身份参与项目申请，如本人未能在纸质申请书上签字，则应通过信件、传真等本人签字的纸质文件，说明本人同意参与该项目申请且履行相关职责，**作为附件随纸质申请书一并报送。** |
| **附件材料** | |
| **32** | **高级以下职称、且未获得博士学位的申请人**：须提供2位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同行专家推荐信，推荐者亲笔签字，且注明推荐人的工作单位、专业、职称、联系方式。**（需要纸版）** |
| **33** | **在职研究生申请：**经导师同意，可以通过受聘单位申请，并提供导师同意其申请项目并由导师签字的函件，说明申请项目与学位的关系，承担项目后的工作时间和条件保证等。若导师同时出具推荐信，需独立出具，不得与同意函合并。**（需要纸版）** |
| **34** | **申请杰出青年国家基金项目和创新研究群体项目时，不再需要提供学术委员会或者专家组推荐意见；在站博士后人员作为申请人申请面上项目、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和地区科学基金项目时，不再需要提供依托单位承诺函。** |
| **35** | **主要参与者中的境外人员被视为以个人身份参与项目申请，**其境外工作单位不作为合作研究单位。如本人未能在纸质申请书上签字，则应通过信件、传真等方式发送本人签字的纸质文件，说明本人同意参与本项目申请并履行相关职责，作为附件随申请书一并报送。对于试点无纸化申请的项目，申请人应当将上述纸质材料的扫描件作为申请书附件上传。 |
| **纸质材料提交** | |
| **36** | 申请人完成申请书撰写后，在线提交电子申请书及附件材料，下载打印最终PDF版本申请书，并保证纸质申请书与电子版内容一致。申请人应及时向依托单位提交签字后的纸质申请书原件以及有关证明信、推荐信、承诺函和其他特别说明要求提交的纸质材料原件等附件。 |
| **37** | 有要求提供附件的，将附件装订在整个申请书的后面。 |
| **38** | 2019年将科研诚信承诺书列入申请书中，申请人与主要参与者、依托单位与合作研究单位需签署承诺后方可提交。试点无纸化申请的项目类型，申请人需在线签署承诺后提交至依托单位，依托单位需在线签署承诺后确认提交至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 |
| **39** | **3月14日纸质申请书一式一份，使用A3纸双面打印，中缝装订，亲笔签字。纸质申请书与电子文件版本号必须一致。**  2019年重点项目、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开展无纸化申请试点，只需在线提交申请书和附件材料，无需报送纸质申请书。 |